**闸北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任职条件**

* **基本任职条件**
1.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自觉遵守《教师法》等

 法律法规。

2.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为人师表，具有教师任职的基本素质。

3.具备相应学段应具备的学历要求，身心健康。

* **应届大学毕业生**

1.应聘幼儿园学段教师须具备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

 历且具有一定艺术类特长，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大学学前教育专业可放宽至大专学历。

1. 应聘小学及以上学段教师须具备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本科及以上学

 历，且能取得相应学历的学位。

1. 海外留学应届毕业生，应具备应聘相应学段教师的学历，且学历为国

 家教育部门认可并有学历鉴定书。

4.持有符合应聘学段任教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考试的笔试合格证明。

5.具有本市户籍或符合2015年进沪打分指标的非上海生源外省市普通高校毕业生。

* **非应届大学生毕业生**

1.具有本市户籍。

2.持有符合应聘学段任教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

3.应聘幼儿园学段教师年龄40周岁以下，并具有相关教育教学经历一年及以上，具备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一定艺术类特长，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大学学前教育专业可放宽至大专学历，。

4.应聘小学及以上学段教师年龄40周岁以下，须具备全日制国民教育系列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中学高级教师职称。特别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